

横峰县住房保障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横峰县住房保障中心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横峰县住房保障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横峰县住房保障中心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横峰县住房建设保障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 负责全县保障性住房相关政策的落实，实施全县保障性住房的建设和管理；负责办理全县保障性住房的售、租资格审批和登记管理。

(二) 负责指导和规范全县城镇房屋征收管理；负责全县城镇房屋征收方案的审批及实施房屋拆除单位的备案工作；发布房屋征收公告；仲裁房屋征收纠纷。

(三) 负责拟定全县物业管理办法；对全县住宅物业管理企业实行监督管理；负责全县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的归集管理、划拨使用；参与住宅小区规划设计，建设管理及建后的接管验收；配合物价部门制定物业管理服务项目的收费标准；受理业主的投诉，仲裁物业管理纠纷。

(四) 负责对全县从事房屋租赁活动的单位和个人实行管理，并具体办理县城规划区内房屋租赁登记备案工作。

(五) 负责全县的房屋白蚁防治灭治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4年横峰县住房建设保障中心共有预算单位1个，内设机构4个，包括：办公室、房屋征收管理股、业务综合股、住房保障股。

单位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156001]横峰县住房建设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1,043.48	361.51	681.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75	35.96	2.79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96	35.9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96	35.96	
06	企业改革补助	2.79		2.79
2080699	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	2.79		2.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78	12.78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78	12.7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78	12.7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87.53	285.33	502.21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85.33	285.33	
2120101	行政运行	285.33	285.33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02.21		502.21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02.21		502.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4.41	27.44	176.97
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1.97		91.97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91.97		91.97
02	住房改革支出	27.44	27.4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44	27.44	
03	城乡社区住宅	85.00		85.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85.00		85.0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156001]横峰县住房建设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收 入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合计	支 出		
	预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449.30		一、本年支出	449.30	449.3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49.3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75	38.75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12.78	12.7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城乡社区支出	285.33	285.33		
			住房保障支出	112.44	112.44		
收入总计	449.30		支出总计	449.30	449.3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156001]横峰县住房建设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449.30	361.51	87.7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75	35.96	2.79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96	35.9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96	35.96	
06	企业改革补助	2.79		2.79
2080699	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	2.79		2.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78	12.78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78	12.7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78	12.7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85.33	285.33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85.33	285.33	
2120101	行政运行	285.33	285.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2.44	27.44	85.00
02	住房改革支出	27.44	27.4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44	27.44	
03	城乡社区住宅	85.00		85.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85.00		85.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156001]横峰县住房建设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361.51	331.10	30.4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5.94	305.94	
30101	基本工资	113.56	113.56	
30102	津贴补贴	19.22	19.22	
30103	奖金	39.14	39.14	
30106	伙食补助费	3.90	3.90	
30107	绩效工资	52.79	52.7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96	35.9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78	12.7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4	1.14	
30113	住房公积金	27.44	27.4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41		28.41
30201	办公费	3.50		3.50
30205	水费	0.50		0.50
30206	电费	3.50		3.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50		2.50
30226	劳务费	3.00		3.00
30228	工会经费	6.50		6.50
30229	福利费	4.00		4.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62		4.6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9		0.2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16	25.16	
30302	退休费	24.07	24.07	
30305	生活补助	1.09	1.09	
310	资本性支出	2.00		2.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00		2.0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156001]横峰县住房建设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一般公务出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学术交流合作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6	7	8
156001	横峰县住房建设保障中心	2.50				2.5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156001]横峰县住房建设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部门名称	横峰县住房建设保障中心		
当年预算情况 (万元)			
收入预算合计	1,043.48		
其中:财政拨款	449.3	其他经费	594.18
支出预算合计	1,043.48		
其中:基本支出	361.51	项目支出	681.97
年度总体目标	按时完成上级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服务好人民群众。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单位工作人员各项经费安排	≥30人
	质量指标	保质保量完成	≥98%
	时效指标	项目时效	1年
	成本指标	经费安排	≥361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上级效办各项任务及时完成	≥9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满意度	≥98%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公租房房屋租赁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6-横峰县住房建设保障中心	实施单位	横峰县住房建设保障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35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公租房房屋租赁补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平每户补贴	=160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横峰县城镇住房困难家庭	=300户
	质量指标	符合现行的国家住房保障相关政策及法律法规	=95%
	时效指标	补贴始时间	=1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住房困难家庭人口居住条件明显改善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口满意度	=100%

第三部分 横峰县住房保障中心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 说明

一、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4 年横峰县住房保障中心收入预算总额为 1043.4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043.4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49.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49.3 万元；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594.1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594.18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横峰县住房保障中心支出预算总额为 1043.4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043.48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361.5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61.51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05.9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8.4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16 万元，资本性支出 2 万元。项目支出 681.79 万元，较上年

预算安排增加 681.79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3.7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4.18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7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8.7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2.7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2.78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787.5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787.5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04.4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04.41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339.7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39.7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82.4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2.4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9.3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619.34 万元；资本性支出 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横峰县住房保障中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449.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49.3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7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2.78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285.3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12.44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361.5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61.51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05.9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8.4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16

万元,资本性支出 2 万元。项目支出 87.7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7.79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3.7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4 万元。

(四) 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4 年横峰县住房保障中心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拨款安排的支出,与上年持平。

(五)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4 年横峰县住房保障中心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 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4 年部门机关运行费预算 30.41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30.41 万元,增长 100%。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 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八)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

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未安排。

（九）横峰县住房建设保障中心公租房租赁补贴项目情况说明

（1）项目概述：为进一步提升和保障横峰县中低收入住房困难群体的基本居住需求。根据《横峰县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横府办字【2021】28 号）第三十一条规定符合保障条件的住房困难群体，在房源不足无法满号实物配租的情况下，可通过申请租赁补贴的方式保障基本居住需求。

（2）立项依据：横财综指【2024】1 号文件

（3）实施主体：横峰县住房建设保障中心

（4）实施方案：保障好横峰县中低收入人群住房困难群体的公租房租赁补贴发放及完成年度绩效考核目标。

（5）实施周期：1 年

（6）年度预算安排：135 万元

二、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横峰县横峰县住房建设保障中心“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2.5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费 2.5 万元，比上年增 2.5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 2024 年新增预算单位。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五）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非财政拨款结余：事业单位除财政拨款收支、经营收支之外的各非同级财政拨款专项资金收入与其相关支出相抵后剩余滚存的、须按规定用途使用的结转资金。

（八）上年结转：年度终了时，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但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212010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2210399 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城乡社区住宅方面的支出。

（三）208050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四）210110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五）2120899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提成的支出（项），反映用不含计提和划转部分的国有土地使

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不包括市县政府当年按规定用土地出让收入向中央和省级政府缴纳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支出。

（六）2210107 保障住房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反映各级政府向低收入住房保障家庭发放的住房租赁补贴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

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